# 【从严治警三个规定内容】贯彻“三个规定”从严治警工作总结6篇

来源：网友投稿 作者：眉眼如画 更新时间：2024-07-10

*从严治警是指我国人民警察队伍建设的方针。按照人民警察队伍革命化、正规化、专业化、职业化的要求，对人民警察“严格要求、严格训练、严肃纪律”，以提高人民警察队伍建设的政治、业务素质，增强战斗力。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贯彻“三个规定”从严治警工作...*

从严治警是指我国人民警察队伍建设的方针。按照人民警察队伍革命化、正规化、专业化、职业化的要求，对人民警察“严格要求、严格训练、严肃纪律”，以提高人民警察队伍建设的政治、业务素质，增强战斗力。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贯彻“三个规定”从严治警工作总结6篇范文，供大家参考选择。[\_TAG\_h2]     贯彻“三个规定”从严治警工作总结篇1

　　“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”教育整顿开展以来，锡盟公安机关多措并举，不断加强“三个规定”的学习教育，积极引导全体民(辅)警养成知敬畏、存戒惧、守底线的高度思想自觉、行动自觉，坚决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，确保公安队伍安全稳定。

　　01

　　组织动员全方位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党委结合实际，制定出台了《东乌旗公安局开展“三个规定”贯彻执行情况“回头看”工作方案》，明确了指导思想、工作任务、方法步骤和工作要求。成立了全面从严治党治警监督工作领导小组、巡查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加强队伍的监督管理。并召开专题会议对此项工作进行强调部署，全方位推进“三个规定”的贯彻执行。

　　02

　　学习教育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党委把“三个规定”作为落实“第一议题”、“三会一课”等制度的重要内容，以党支部为单位，涵盖全体民警、辅警集中组织学习，各支部累计学习21场次，参学民辅警314人。做到了警示常提、逢会必讲，对所有民警、辅警的学习教育做到“一个不漏”。

　　03

　　签订承诺书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全体民警、辅警一个不漏地签订了严格遵守“三个规定”承诺书，自觉接受监督。共签订《承诺书》314份。

　　04

　　发放口袋书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把公安机关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具体内容制作成口袋书314份，一个不漏发放到全体民警、辅警手中，随时随地可以学习，提醒民警、辅警严格遵守规定。

　　05

　　制度上墙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把“三个规定”具体内容制作成海报240份，在全局每间办公室、每个办案区进行张贴，全部上墙，严格遵守并执行“三个规定”，做到一个不漏。

　　06

　　自检自查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全体民警、辅警认真对照“回头看”目标任务逐一进行自检自查，全面彻底深入查找在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中是否存在突出问题，并由各警种统一填写了自检自查报告。

　　07

　　督导检查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巡查工作领导小组深入各科室所队对民警、辅警的学习、自检自查等情况进行督导检查3次，做到一个不漏。督促全体民警、辅警熟记“三个规定”应知应会的内容，对学习效果不好的督促部门领导加强学习、责令整改。

**贯彻“三个规定”从严治警工作总结篇2**

　　2024年7月23日上午，为落实自治区院关于对“三个规定”执行情况开展自查的通知精神，我院立即召开全院干警大会进行安排部署。

　　会上，首先认真学习了《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、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、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》《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》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、律师、特殊关系人、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》三个规定，传达了执行“三个规定”有关文件精神。

　　院党组成员、田俊飞组长就落实“三个规定”从三个方面作了全面部署：1.加强组织领导，认真搞好学习教育(7月23至24日);2.开展自查阶段(7月25日至月27日);3.开展监督检查(8月上旬)。

　　院党组书记、王治录检察长就贯彻“三个规定”作了特别强调：1.要对十八大以来执行“三个规定”情况进行全方位、无死角的检查，对在本次自查未发现问题，而在自治区院抽查或今后巡视中发现存在违反“三个规定”未报告的，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;2.全院干警要提高政治站位，从思想上充分认识到这次自查工作的严肃性和紧迫性，认真认领我院在执行“三个规定”中存在的问题;3.要在宣传引导方面上下功夫;要把落实“三个规定”纳入工作重点，切实把执行情况纳入重要考核内容，要通过明察暗访、回访考察等手段对办案情况进行深入的监督检查;4.针对自查出的问题，要切实加以整改并予以解决，让“三个规定”真正成为保护干警严格公正司法的有效手段和强力武器。

**贯彻“三个规定”从严治警工作总结篇3**

　　“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”教育整顿开展以来，东乌旗公安局多措并举，不断加强“三个规定”的学习教育，积极引导全体民（辅）警养成知敬畏、存戒惧、守底线的高度思想自觉、行动自觉，坚决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，确保公安队伍安全稳定。

>　　一、组织动员全方位

　　公安局党委结合实际，制定出台了《东乌旗公安局开展“三个规定”贯彻执行情况“回头看”工作方案》，明确了指导思想、工作任务、方法步骤和工作要求。成立了全面从严治党治警监督工作领导小组、巡查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加强队伍的监督管理。并召开专题会议对此项工作进行强调部署，全方位推进“三个规定”的贯彻执行。

>　　二、学习教育全覆盖

　　把“三个规定”作为落实“第一议题”、“三会一课”等制度的重要内容，以党支部为单位，涵盖全体民警、辅警集中组织学习，各支部累计学习21场次，参学民辅警314人。做到了警示常提、逢会必讲，对所有民警、辅警的学习教育做到“一个不漏”。

>　　三、签订承诺书全覆盖

　　全体民警、辅警一个不漏地签订了严格遵守“三个规定”承诺书，自觉接受监督。共签订《承诺书》314份。

>　　四、发放口袋书全覆盖

　　把公安机关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具体内容制作成口袋书314份，一个不漏发放到全体民警、辅警手中，随时随地可以学习，警醒民警、辅警严格遵守规定。

>　　五、制度上墙全覆盖

　　把“三个规定”具体内容制作成海报240份，在全局每间办公室、每个办案区进行张贴，全部上墙，严格遵守并执行“三个规定”，做到一个不漏。

>　　六、宣传教育全覆盖

　　充分利用“互联网+”平台作用，积极借助微信受众面广、传播速度快等优势，在平安东乌微信公众平台开通“每日一学”专栏，每日发布一期“三个规定”应知应会内容，教育全体民警、辅警学习的同时，也向社会各界尤其是民警、辅警的家属、亲友等进行宣传教育，严防身边人打“感情牌”过问、干预执法活动，坚决筑牢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的防线。

**贯彻“三个规定”从严治警工作总结篇4**

　　为防止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，确保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，我院为确保《领导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处理的记录、通报和责任追究》《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》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、律师、特殊关系人、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》(简称三个规定)贯彻执行，使“三个规定”落地生根。

　　 一、制定相关制度。先后召开部门负责人院务会和全体干警大会，分层次集中学习“三个规定”内容，引导干警深刻领会精神实质,并结合工作实际,进行了学习讨论，交流了学习心得。“三个规定”出台为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提供了制度保障,建立起了防止司法干预的“防火墙”，检察人员执法办案中能够做到有法可依,杜绝请托说情,防止办理权力案、人情案、金钱案。同时该院健全完善通报制度，按照上级要求，每季度向政法委、市检察院报告“三个规定”落实情况，形成制度约束合力，确保铁规发力、制度生威。

　　 二、注重记录报告，确保执行到位。要求全院人员在办案中对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、插手具体案件的情况和本院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情况要进行全面、如实的记录,做到“一案一记录”，对办案人员不记录或不如实记录的予以警告、通报批评，要求案件承办人、审批人对执法办案活动是否存在违法干预、插手、过问案件的情形(包括拒绝情况)进行如实登记，实现对案件办理各个环节发生的违法干预、插手、过问司法活动的监管监控，做到全程留痕、有据可查。

　　 三、强化监督检查，确保制度执行到位。全面开展自查自纠。我院纪检监察部门于8月30日把从2024年以来执行贯彻落实“三个规定”情况进行全方位、无死角的检查，通过向办案人员了解及查阅业务科室执行“三个规定”记录档案，未发现存在领导干部、检察人员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情形，为公正司法提供了纪律作风保障。同时，在监督检查过程中，密切关注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，要求在执法办案中，抵住诱惑、守住底线、经得起考验，切实防止司法干预。

　　 四、加强纪检监察，守住规定红线。一方面，从我院内部、从干警自身做起，加强司法作风建设，持续开展正风肃纪活动，真正做到“讲纪律、守规矩”，不折不扣地抓好“三个规定”中各项具体措施的落实，不违规讲人情、干预办案，更不能向其他政法部门的办案人员讲人情干预办案。另一方面，充分发挥纪检监察部门作用，加强内部监督和纪律约束，摸排干警办案过程中插手办案等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情形，一经查实，将依照规定严肃追责，强化干警红线底线意识。

　　 截至目前，我所办案件中，未出现有关领导对具体案件打招呼、作批示的情况，但出现一起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、插手具体案件处理和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情况。

　　 强化学习教育，确保思想认识到位。召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会和全院干警大会进行专题集中学习培训，确保将“三个规定”精神传达到第一位干警。一是全文学习传达《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、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、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》《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》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、律师、特殊关系人、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》内容。二是组织学习《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关于领导干部干预、插手办案活动和司法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、处置工作规程》以及《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关于贯彻执行的实施意见》。引导全院干警深入学习领会“三个规定”的重要意义，准确把握“三个规定”的各项具体要求，确保干警对“三个规定”的思想认识到位。

**贯彻“三个规定”从严治警工作总结篇5**

　　“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”教育整顿开展以来，锡盟公安机关多措并举，不断加强“三个规定”的学习教育，积极引导全体民(辅)警养成知敬畏、存戒惧、守底线的高度思想自觉、行动自觉，坚决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，确保公安队伍安全稳定。

　　组织动员全方位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党委结合实际，制定出台了《东乌旗公安局开展“三个规定”贯彻执行情况“回头看”工作方案》，明确了指导思想、工作任务、方法步骤和工作要求。成立了全面从严治党治警监督工作领导小组、巡查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加强队伍的监督管理。并召开专题会议对此项工作进行强调部署，全方位推进“三个规定”的贯彻执行。

　　学习教育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党委把“三个规定”作为落实“第一议题”、“三会一课”等制度的重要内容，以党支部为单位，涵盖全体民警、辅警集中组织学习，各支部累计学习21场次，参学民辅警314人。做到了警示常提、逢会必讲，对所有民警、辅警的学习教育做到“一个不漏”。

　　签订承诺书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全体民警、辅警一个不漏地签订了严格遵守“三个规定”承诺书，自觉接受监督。共签订《承诺书》314份。

　　发放口袋书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把公安机关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具体内容制作成口袋书314份，一个不漏发放到全体民警、辅警手中，随时随地可以学习，提醒民警、辅警严格遵守规定。

　　制度上墙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把“三个规定”具体内容制作成海报240份，在全局每间办公室、每个办案区进行张贴，全部上墙，严格遵守并执行“三个规定”，做到一个不漏。

　　自检自查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全体民警、辅警认真对照“回头看”目标任务逐一进行自检自查，全面彻底深入查找在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中是否存在突出问题，并由各警种统一填写了自检自查报告。

　　督导检查全覆盖

　　东乌旗公安局巡查工作领导小组深入各科室所队对民警、辅警的学习、自检自查等情况进行督导检查3次，做到一个不漏。督促全体民警、辅警熟记“三个规定”应知应会的内容，对学习效果不好的督促部门领导加强学习、责令整改。

**贯彻“三个规定”从严治警工作总结篇6**

　　6月以来，公安局先后召开全公安机关贯彻落实“三个规定”“回头看”专题推进会和第一次、第二次视频调度会。公安局主要负责人对全公安机关推进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回头看工作提出几点要求：提高政治站位，深化部署推动。全各级公安机关要把开展“三个规定”贯彻执行情况“回头看”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，迅速组织召开动员会、推进会和专题会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层层压实责任，严格执行“三个规定”相关要求，着力查找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，进一步推动“三个规定”落严落实落地;认真传达学习，做到全员覆盖;深入开展“七查”，梳理排查问题。对照“七查”重点内容逐一剖析检查，认真查找是否存在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问题和行为，对严格执行“三个规定”作出承诺;强化以案促改，抓好案件剖析。对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要及时进行剖析检查，全面查找在从严管党治警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不足，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措施。对违反“三个规定”典型案例要进行分析研究，找准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，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根源，及时研究有针对性、可操作性的整改措施，并建立清单化管理制度，实行挂图作战，明确整改时限，逐一对账销号整改;强化制度建设，推进执法公开。对公安机关已制定的一系列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的制度措施，要进一步加强学习教育，并严格规范执行，确保制度执行不断档、不走样。同时，要结合新的党纪法规要求和面临的执法办案新形势新任务，抓好“立、改、废”等制度建设工作，及时研究制定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的务实管用配套制度，形成长效机制，从源头上堵塞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漏洞，切实保障“三个规定”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到位;抓好问题整改，做好迎检准备。对省厅督导检查反馈的具体问题和意见建议务必要一一对照、照单全收，逐条制定整改措施、逐条落实整改责任、逐条明确整改时限，坚决抓好整改落实。重点是要规范建立台账、加强协调沟通、大力营造氛围、强化督导督察。以最扎实的工作作风、最优异的工作成效迎接中央督导组的检查，有力推动“三个规定”的贯彻落实走深走实。

　　为深入推进工作，公安局及早制定《公安机关开展“三个规定”贯彻执行情况“回头看”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成立公安局“回头看”工作领导小组，抽调5名同志成立工作专班，组织开展为期3个月的“回头看”工作，不划阶段、不分环节，坚持把学习教育、调查研究、自查自纠、督导督察贯穿全过程。要求各级公安机关认真梳理和剖析2024年以来本单位发生的违反“三个规定”和公安部“两个规定”的案件情况，总结经验教训，把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找准、找实、找到位，进一步堵塞制度漏洞，健全制度机制，推动全公安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切实增强贯彻执行“三个规定”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。全体民警、职工、辅警对照“七查”重点内容逐一剖析检查，强化思想认识，认真查找报告自身是否存在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问题和行为，对严格执行“三个规定”作出承诺。

　　连日来，公安局党委成员分头深入挂钩联系的县(市)公安局开展检查督导工作。全12个县(市)公安局和公安局特警支队、反恐支队、国保支队、科信处等部门相继组织本单位、本部门人员开展落实“三个规定”的学习、排查活动，目前相关工作正紧密有序推进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